

中國醫藥大學健康促進微學程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物理治療學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
中華民國114年1月2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健康照護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
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
中華民國114年4月2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中華民國114年4月22日明校字第1140005376號函公布

第一條 依「中國醫藥大學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設置辦法」，訂定「中國醫藥大學健康促進微學程設置辦法」，以下簡稱本辦法。

第二條 健康促進微學程(以下簡稱本微學程)旨在培育未來有志從事健康促進相關業務之專業人才，提供學生整合型學程學習，培養其第二專長，增加其就學及就業之競爭能力。

第三條 學程規劃：
一、修習本微學程所規劃之課程，且成績及格者達規定學分者，得向教務處提出申請，經審核通過後，發給「中國醫藥大學健康促進微學程」證書。
二、本微學程須修滿8學分(含)以上，應修科目至少有4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、輔系、雙主修之必修科目。

第四條 修習課程：

課程名稱	修別	學分	開課年級	開課學期	課號
物理治療趨勢與新知(一)	選	2	一	上	09U000202
物理治療與健康促進	選	2	一	上	09U000181
生醫訊號量測概論	選	2	一	下	09U000111
社區健康促進活動設計與帶領(含實習)	選	2	二	上	09U000232
疼痛科學	選	2	二	上	09U000173
醫療及運動器材設計開發	選	2	二	上	09U000246
運動傷害防護學	選	2	二	下	09U000119
長期照護復健運動學	選	2	二	下	09U000186
老人物理治療學概論	選	2	三	上	09U000102
兒童適應身體活動	選	2	三	上	09U000245
復健醫學	選	1	三	下	09U000019
復健疾病與運動治療(含實習)	選	2	三	下	09U000219
以上課程自由選讀，並修滿8學分(含)以上					

第五條 申請修習本微學程之學生應依「中國醫藥大學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
第六條 學生於在學期間(不包括延修)申請修讀本微學程，應於每學期教務處規定之申請期間內，至學生資訊系統線上申請，經學程及教務處審核通過，始完成申請手續。

第七條 修畢本微學程所規劃之課程者，得於線上申請學程核發，經本微學程及教務處審核通過後，於授予學位或離校時，一併核發學程證明書。已畢業或離校者不得再申請核發學程證明書。

第八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均依本校相關規定及學程委員會辦理。

第九條 本辦法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再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